附件5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2020-2021学年团学干部竞聘注意事项

1.竞聘一个以上职务的同学须在申请表上体现优先级别，默认以第一志愿进行考核，多岗位面试时间冲突时不予协调，由竞聘者自行选择；

2.注明服从调剂的竞聘者发生调剂的，将电话询问调剂职务意愿，如电话号码错误或三次拒接则默认不愿意调剂；对面试时明确过调剂意愿的，要求对自己言行负责，不再电话询问，按面试时表示的调剂意愿直接调剂；

3.确定委任后，竞聘同学需签订聘任承诺书（附件4），聘任承诺书拟放入学生团员档案；

4.院团委有权对无法胜任职务的团学干部进行劝退并 终止聘任，后期将根据面试成绩排序在征求个人意愿后结合座谈会的形式进行增补；

5.原岗位须在2020年9月前继续履行工作职责，并完成全部交接工作后颁发相应聘书；

6.各岗位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满，须签订聘任承诺书，并予以正式委任；任职期满一年且考核合格者，发放任职聘书；

7.面试内容为PPT演讲（3 分钟）、综合提问。PPT演讲应包括自我总结、团学经历、职务规划等内容；综合提问包括但不限于职务认知、个人陈述等内容；

8. 其他：团委与各职能部门联合指导的社团、各系学生会、学生科学技术联合会协会及大学生艺术团院队竞聘流程和安排由各组织自行进行。拟录用名单请于7月1日前发送至院团委邮箱，正式聘任名单于拟录用名单公示后3个月发送至院团委邮箱。（各系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应为2-3人，部门数不超过4个，部门负责人总数不超过8人，总人数不超过27人；各学生社团会长团（团长团）成员应为2-3人，部门数不超过4个，部门负责人总数不超过8名，总人数不超过35人，以上学生社团仅指学院团委与学院其它职能部门直接指导的学生社团）。